



2015100153U

检测报告

宁联凯（环境）第〔201709313〕号

检测类别：委托检测

委托单位：南京金斯瑞生物科技有限公司



南京联凯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地址：南京市六合区中山科技园科创大道9号C7幢401室 邮编：210038
电话：(025) 57672643 57672646 检测专用章 传真：(025) 57672640

二〇一七年九月二十六日

南京联凯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委托单位	南京金斯瑞生物科技有限公司	单位地址	南京市江宁区高新区雍熙路 28 号
联系人	穆招丽	联系电话	13655192696
样品类型	废水、废气、噪声		
采样单位	南京联凯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		
采样人员	赵伏俊、王承仓、史炳浩、陈意	采样日期	2017. 9. 15-2017. 9. 16
分析人员	孙腾龙、王承仓、成静、刘陶、 宫翠洁	分析日期	2017. 9. 15-2017. 9. 18
检测目的	委托检测		
检测内容	废水：悬浮物、pH、总磷、石油类、动植物油、粪大肠菌群 有组织废气：氯化氢、甲醇、非甲烷总烃、硫酸雾 无组织废气：硫化氢、氨、臭气浓度 噪声：厂界噪声		
检测依据	悬浮物 《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》 GB 11901-1989 pH 值 《水质 pH 值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》 GB 6920-1986 总磷 《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》 GB 11893-1989 石油类、动植物油 《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》 HJ 637-2012 粪大肠菌群 《水质 粪大肠菌群的测定 多管发酵法和滤膜法（试行）》 HJ/T 347-2007 氯化氢 《环境空气和废气 氯化氢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》 HJ 549-2016 甲醇 《固定污染源排气中甲醇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》 HJ/T 33-1999 非甲烷总烃 《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》 HJ/T 38-1999 硫酸雾 《固定污染源废气 硫酸雾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（暂行）》 HJ 544-2016 硫化氢 《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 《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》（第四版）（国家环 境保护总局）（2003）3.1.11.2》 氨 《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》 HJ 533-2009 臭气浓度 《空气质量 恶臭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》 GB/T14675-1993 厂界噪声 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 GB 12348-2008		
检测结果	结果见表 1、2、3、4		

编制人：戴立红 2017 年 9 月 26 日

审核人：陆丹丹 2017 年 9 月 26 日

签发人：杨志红 2017 年 9 月 26 日



表 1

检 测 结 果（ 废 水 ）

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	总排口	检出限或最低检出浓度	标准限值
pH 值(无量纲)	7.22	/	6-9
总磷 (mg/L)	3.14	0.01	—
悬浮物 (mg/L)	27	/	400
石油类 (mg/L)	0.18	0.04	20
动植物油 (mg/L)	0.10	0.04	100
粪大肠菌群 (个/L)	790	/	5000
备注	1. pH、总磷、悬浮物、石油类、动植物油参照《污水综合排放标准》 (GB8978-1996) 表 4 三级；粪大肠菌群参照《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》 (GB18466-2005) 表 2 预处理标准； 2. “/” 表示无检出限或最低检出浓度，“—” 表示无标准限值。		

(以下空白)

表 2

检 测 结 果（有组织废气）

检测位置	采样日期		9月15日				参照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 (GB16297-1996)表2二级
	检测项目		检测频次				
	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均值	
3#实验楼排气筒出口	排气筒高度(m)		25				/
	废气参数	采样断面尺寸(m ²)	0.1600				
		烟温(°C)	28	28	28		
		流速(m/s)	4.0	4.3	4.2		
		烟气流量(m ³ /h)	2338	2499	2421		
		标干流量(Nm ³ /h)	2064	2207	2136		
	硫酸雾	排放浓度(mg/m ³)	0.82	0.60	0.48	0.63	45
		排放速率(kg/h)	1.69×10 ⁻³	1.32×10 ⁻³	1.03×10 ⁻³	1.35×10 ⁻³	5.7
	氯化氢	排放浓度(mg/m ³)	1.96	2.26	1.93	2.05	100
		排放速率(kg/h)	4.05×10 ⁻³	4.99×10 ⁻³	4.12×10 ⁻³	4.38×10 ⁻³	0.915
	甲醇	排放浓度(mg/m ³)	6.94	6.95	6.08	6.66	190
		排放速率(kg/h)	0.0143	0.0153	0.0130	0.0142	18.8
	非甲烷总烃	排放浓度(mg/m ³)	1.44	1.78	1.82	1.68	120
		排放速率(kg/h)	2.97×10 ⁻³	3.93×10 ⁻³	3.89×10 ⁻³	3.60×10 ⁻³	35
	备注	1. “/”表示无需计算均值，“—”表示无标准限值； 2. 根据(GB16297-1996)中排气筒高度处于两排气筒高度之间，其排放速率按内插法计算，表中非甲烷总烃、硫酸雾、氯化氢、甲醇均是计算后的结果。					

(以下空白)

续表 2

检测结果（有组织废气）

检测位置	采样日期		9月15日				参照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 (GB16297-1996)表2二级
	检测项目		检测频次				
	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均值	
2#实验楼排气筒出口	排气筒高度(m)		25				/
	废气参数	采样断面尺寸(m ²)	0.3575				
		烟温(°C)	25	25	25		
		流速(m/s)	3.2	3.0	3.5		
		烟气流量(m ³ /h)	4168	3928	4609		
		标干流量(Nm ³ /h)	3718	3506	4109		
	硫酸雾	排放浓度(mg/m ³)	0.51	0.42	0.38	0.44	45
		排放速率(kg/h)	1.90×10 ⁻³	1.47×10 ⁻³	1.56×10 ⁻³	1.64×10 ⁻³	5.7
	氯化氢	排放浓度(mg/m ³)	1.70	1.79	1.95	1.81	100
		排放速率(kg/h)	6.32×10 ⁻³	6.28×10 ⁻³	8.01×10 ⁻³	6.87×10 ⁻³	0.915
	甲醇	排放浓度(mg/m ³)	4.04	3.73	3.83	3.87	190
		排放速率(kg/h)	0.0150	0.0131	0.0157	0.0146	18.8
	非甲烷总烃	排放浓度(mg/m ³)	3.07	2.75	2.16	2.66	120
		排放速率(kg/h)	0.0114	9.64×10 ⁻³	8.88×10 ⁻³	9.98×10 ⁻³	35
	备注	1. “/”表示无需计算均值，“—”表示无标准限值； 2. 根据(GB16297-1996)中排气筒高度处于两排气筒高度之间，其排放速率按内插法计算，表中非甲烷总烃、硫酸雾、氯化氢、甲醇均是计算后的结果。					

(以下空白)

表 3

检 测 结 果（无组织废气）

检测日期	气象参数	检测点位	检测值		
			硫化氢 (mg/m ³)	氨 (mg/m ³)	臭气浓度 (无量纲)
9月16日	天气：晴 风向：东 风速：2.4m/s	Q1	0.007	0.10	16
		Q2	0.009	0.13	15
		Q3	0.009	0.14	18
		Q4	0.008	0.13	16
参照《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》 (GB14554-1993)表1二级			0.06	1.5	20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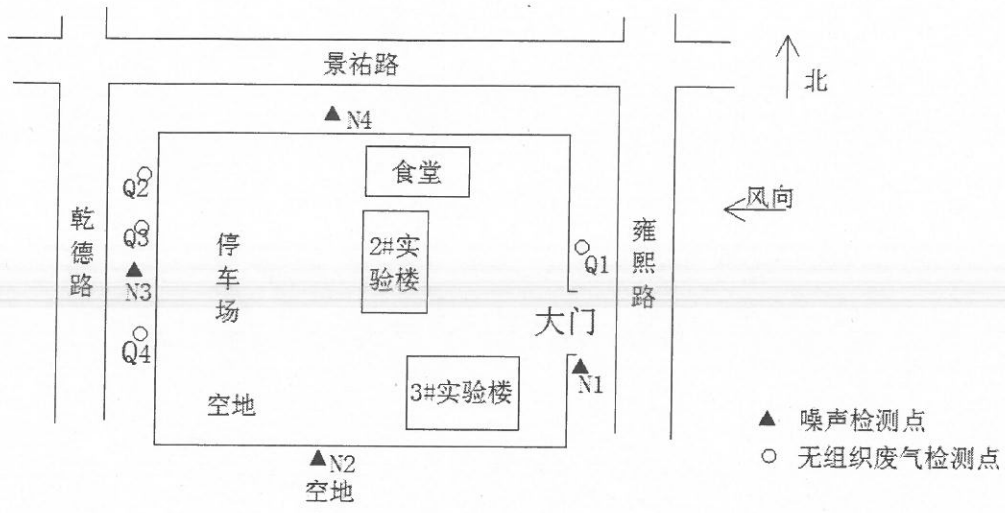
表 4

检测结果（噪声）

天气条件	检测点位	检测时间		检测值 L _{Aeq} dB(A)
天气：晴 风向：东 风速：2.3m/s	N1	9月16日 (昼间)	13:23	53.1
	N2		13:28	51.6
	N3		13:33	52.6
	N4		13:39	53.6
参照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 (GB12348-2008)3类标准		昼间		65

(以下空白)

附图



(以下空白)

主要检测用仪器

管理编号	仪器名称	型号
LKHJ-A-070	便携式 PH 计	PHB-4
LKHJ-A-106	多功能声级计	AWA5688+
LKHJ-A-110	声级校准器	AWA6221B
LKHJ-A-141	风向风速仪	FR-HW
LKHJ-A-012	离子色谱仪	ICS-600
J2-19	全自动烟尘(气)测试仪	YQ3000-C
LKHJ-A-080	全自动大气采样器	MH1200-B
LKHJ-A-090	全自动大气采样器	MH1200-B
LKHJ-A-153	全自动大气采样器	MH1200-B
LKHJ-A-152	全自动大气采样器	MH1200-B
LKHJ-A-154	全自动大气采样器	MH1200-B
LKHJ-A-003	721G 可见分光光度计	721G
LKHJ-A-157	全自动烟气采样器	MH3001
LKHJ-A-013	气相色谱仪	GC9790II
LKHJ-A-014	气相色谱仪	GC9720
LKHJ-A-001	电子天平	BSA124S
LKHJ-A-164	电热恒温鼓风干燥箱	DHG-9626A
LKHJ-A-011	红外分光测油仪	JL BG-125
LKHJ-A-041	数控电热恒温培养箱	HF-105